

A

#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黔农议复〔2019〕78号

签发人：杨昌鹏

## 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省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142号建议的答复

张明富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促进农业产业化经营 助力贵州农业转型升级发展的建议》收悉，感谢您对我省农业产业化经营工作的关心和支持。为做好建议答复工作，6月12日我厅乡村产业发展处王丽军、陈帝煜同志到遵义市汇川区团泽镇开展了实际调研，并与您面商。现就建议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企业与农户建立稳定、合理的利益联结机制是我们推进农村产业革命和打赢脱贫攻坚战的重要途径方式。近年来，全省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在推进农村产业革命进程中积极探索和创新

实践，大力推广龙头企业与农户形成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调动各方新型经营主体积极性，实现企业与农户“双赢”。为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规模和效益的发展，我厅开展了以下工作：

### **一、开展土地承包经营权入股试点**

我省六盘水市发端的“三变”改革得到了中央和全国各地的肯定和认同，并写入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我省依托“三变”改革经验，在全省推广土地经营权入股的合作模式，鼓励、支持农户以生产要素（如土地经营权、劳动力、资金、技术等）入股龙头企业、引导龙头企业围绕原料基地组建农民合作社。目前，全省各地都已相继开展土地经营权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试点工作，鼓励农民将已确权登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以入股等方式流转到企业、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最大限度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2018年贵州省农委也联合贵州省工商局制定发布了《贵州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入股流转合同(示范文本)》，进一步有效规范了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发挥了合同护农帮农的重要作用。当前我省土地承包经营权入股工作正有序向前推进，并逐步发展完善。

### **二、大力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利益联结机制**

省委书记孙志刚同志在今年全省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电视电话会议上强调，要大力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组织方式，坚定不移纵深推进农村产业革命。“龙头企业+合

作社+农户”的模式是我省大力倡导和推广的合作模式。2017年我省印发的《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发展农业龙头企业助推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17—2019年)的通知》(黔府办发〔2017〕49号)中，也以“建立完善利益联结机制”为重点任务，推动龙头企业与农户、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其他经营主体的紧密连接，形成“利益同享、风险共担”利益联结机制。历年来，我厅在开展农业产业化经营国家级和省级重点龙头企业的认定及监测工作中，企业对农户的带动能力始终是我们对企业进行评定的重要参考依据，也是我们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工作的主要目的。2019年我厅在开展2019农业产业强镇示范建设项目、组织申报第六批农业产业化经营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和第十批农业产业化经营省级重点龙头企业等相关工作时，“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的联农带农机制也是为我们的主要工作依据和重要评审内容。

### 三、通过调研调查总结可复制、可推广利益联结模式

为摸清龙头企业与农户的利益联结关系，我厅组织相关人员开展了利益联结模式的调研，形成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农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有关情况报告》和《贵州省农民合作社利益联结机制调研报告》。茶产业作为我省12大产业中一个极其重要又相对成熟的产业，总结提炼出了“辐射带动型”、“吸纳就业型”、“入股分红型”、“合作发展型”四种利益联结模式。2019年我厅也按省委有关领导的安排，结合组织开展的全省农

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大调研成果，起草《关于深入推进农村产业革命坚决夺取脱贫攻坚战全面胜利的意见》，要求做实利益联结机制，引导农民参与进来，总结出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利益联结模式。

#### 四、打造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示范试点

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是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以分工协作为前提，以规模经营为依托，以利益联结为纽带的一体化农业经营组织联盟。它以龙头企业为引领、农民合作社为纽带、家庭农场为基础，通过“公司+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户”组织模式，让各成员具有明确的功能定位，实现优势互补、共同发展，有利于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促进农民持续增收。2018年贵州省农委联合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等部门出台了《关于促进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的实施意见》（黔农发〔2018〕67号），开启了我省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发展探索之路，2019年中央一号文件也明确提出要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和联合体。2019年，我厅将遴选一批组织规范、产业优势明显、带动能力强、利益联结机制较完善的龙头企业，鼓励并推动打造我省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示范试点，并予以适当的资金支持。通过借鉴全国经验打造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结合我省省情探索出企业与农户更紧密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联结机制，有助于最大程度地调动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各方成员的

积极性，最大程度地保障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各方成员的合理利益。

非常感谢您对我省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和支持，下一步，我厅也会结合您的建议，进一步做好我省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工作，会同社会各方力量，为共同促进企业转型升级、农户增收致富、助推我省脱贫攻坚贡献力量。



(附注：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人：陈帝煜；联系电话：0851-85289365)



---

抄 送：省人大选举任免联络委员会，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遵义市人大常委会。

---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19年7月10日印发

共印8份